

用数据说话

——全市检察业务工作讲评暨重点工作推进会侧记

邵阳日报记者 袁光宇 通讯员 罗沛

“认罪认罚速裁程序适用率低于全省均值,诉前羁押率下降幅度较小,刑事抗诉案件数量、质量双下滑,行政生效裁判监督率尚未破零,多项监督指标不理想……”这样直面问题、直言不讳的点评讲话,出现在市人民检察院7月26日召开的全市检察业务工作讲评暨重点工作推进会上。

会议紧紧围绕全市检察业务数据进行分析研判,查找短板弱项,深刻剖析原因,研究部署下半年检察业务工作和重点工作。会议通报了2022年1月至6月全市检察业务运行和案件质量总体状况,武冈、邵东2个基层人民检察院作经验发言,市人民检察院5个牵头部门汇报了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存在的问题以及下一步打算。市人民检察院各分管院领导对其分管工作进行了讲评和部署——

“因事实认定错误最终导致案件撤回起诉作存疑不诉处理的问题依然存在……”

“有的业务指标在一季度有所进步,但是到了6月底又出现了下滑,持续发展的势头和韧劲不够……”

“诉前整改率居全省前列,但公益诉讼人均立案数比较靠后,办案规模离先进市州还有很大差距……”

部门联治顽瘴痼疾 道路交通平安有序

邵阳日报讯（通讯员 伍先安）7月27日,笔者从市交通问题顽瘴痼疾整治办了解到,今年1至6月,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全市各部门围绕“集中治理,源头管控”的工作目标,联合开展交通问题顽瘴痼疾集中整治,扎实推进平安邵阳建设。

公安交警部门通过定点检查、流动执法,对各类交通违法行为重拳出击,全市共查处酒驾醉驾3606起,货车超载、非法改拼装4520起,涉牌涉证违法8194起,进一步净化道路交通安全环境,为平安邵阳建设夯实了工作基础。

交通部门开展路警联合执法311次,查获超限超载检测货运车辆428726台次,查处超限超载车辆4812台次,查处改拼装车辆1598台次,强制恢复改装车辆59台,非现场执法结案469起,压降因超限超载诱发事故的发生。

农业农村部门多次部署调度拖拉机顽瘴痼疾专项整治工作,以加速推进变型拖拉机报废淘汰为重点,全面落实整治任务。同时组织“乡村两员”核查外牌号牌变型拖拉机在辖区长期运行情况,逐台登记,并填写《悬挂外牌号牌变型拖拉机在辖区内违法运行情况摸底登记表》。年任务牌证已注销(非灭失)但未报废拆解变型拖拉机淘汰量142台,截至目前已淘汰58台。

市场监管部门坚持对标对表,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全面履行属地管理责任,对照任务事项和工作措施,逐项推进整治工作。今年以来,共出动执法人员2987人次,检查汽车经销门店233家,二手车交易市场29家,电动自行车及修理门店销售商765家,出动执法车辆751台,查处销售无3C电动三轮车17家,责令经营门店整改79家,发现无照经营21家,立案查处67家。

通过源头管控和多部门发力,全市交通问题顽瘴痼疾整治工作得到大力加强,平安、畅通有序的交通环境得到进一步提升。



7月22日,绥宁县禁毒协会联合湘潭大学一支“三下乡”暑期爱心支教团队,在绥宁县武阳镇崔林国学堂,开展“小树荫禁毒防溺水水宣传”活动,深受群众欢迎。图为孩子们在认真阅读宣传资料。

邵阳日报记者 袁光宇 通讯员 向志益 摄影报道

“讲春梅故事,学英模精神”读书报告⑦ 做一名融通法、理、情的好法官

新邵县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三级法官 谭笑风

讲述周春梅故事的《脊梁》一书中有这样一个故事深深触动着我——

春梅曾处理过一个租赁合同纠纷案件。承租方因同业竞争等问题,一直拒绝支付租金,双方引发争议。后又受疫情影响,导致承租方资金更加紧张,想解除租赁合同,双方协商不成,诉至法院。

春梅充分考虑双方的合理诉求,从法理、事理、情理等角度,一次又一次苦口婆心地为双方当事人进行剖析,多次组织调解沟通,双方最终达成调解协议,握手言和,不仅避免了司法资源的浪费,又为疫情重压下的承租方争取到了重振旗鼓的机会。正是因为春梅尊重法律与事实,设身处地为当事人考虑,善于采取法、理、情相融通的工作方式,使复杂矛盾烟消云散,让当事人化干戈为玉帛。

注重用法、理、情融合的司法智慧定分止争,是春梅一直追求和坚持的方向,这也是我的追求。我曾办理过一起故意伤害案,三名被告人因土地纠纷长期积怨,后发生相互伤害事件。由于三人均为被告人又互为被害人,案情扑朔迷离,矛盾重重。为了查清案件事实,化解积怨纠纷,我认真翻阅每一宗案卷,严格审查每一份证据,光监控录像就放慢倍速反复观看了不下20次,并记录下冲突过程中每一秒所发生的事情。当时,我只有一

个想法——要真正让双方心服口服,就应当像春梅所说的那样,必须尊重事实和法律,做到事实清楚,证据充分。

深入掌握案件细节后,我又开始认真思考如何将法、理、情融入整个案件中,让被损害的社会关系尽快得以修复。为取得被告人及其家属的信任,我提审了三名被告人,到案发地走访调查,会见每一名被告人的家属,抓住他们系同村宗亲的关系,动之以情,晓之以理,释之以法。最终,双方签订了调解协议和谅解书,十余年的恩怨也得以化解。

多年来,为了实现法理和情理的有机融合,我在办理每一起案件时,总是尽力去妥善处理、平衡利弊。虽然不是每个诉求都能如愿以偿,但耐心倾听和真心付出总能让当事人更加满意和理解,也能使矛盾得到缓和与化解。

春梅法官曾经说过:“案件一判了之当然省事,但如果通过我们的努力尽可能在法律许可的范围内为他们解决更多的实际困难,社会矛盾才会真正化解,这才是我们法官的职责所在。”

在法治前行的路上,周春梅法官用自己鲜活感人的事迹,为全国法院人上了一堂毕生难忘的课。同时,我们也欣喜地看到,无数脚踏实地、默默奉献的法院人,正传承着英模精神,用法理与情理相融合,让每一位当事人感受到司法的力度和温度。



新宁法院成功调解一起复杂赡养纠纷

邵阳日报讯（记者 袁光宇 通讯员 孙虹）含辛茹苦把子女抚养大,帮助其成家立业,不料,本应颐养天年的老汉却和儿子对簿公堂。7月21日,新宁县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了一起赡养纠纷案。

原告魏某某现已92岁高龄,早年丧偶,与其妻共生育了3子3女,次子魏某城5岁时,被过继给魏某某二哥。为了孩子们的成长,魏某某一生未再婚娶,又当爹又当妈,把5个子女拉扯大,并帮助他们各自成家立业。子女们一开始还算孝顺,轮流照顾老父亲,直至魏某某的老宅被征收,得了一笔补偿款,矛盾开始由此产生。

魏某某在1955年曾修建一座砖木结构房屋,随着子女们先后成家,相继搬离,仅小儿子魏某成仍居住于此,后该房屋的集体土地使用证确权至魏某成名下。2020年因修建高速公路,此房屋被征收,国家补偿45万余元。因为这45万余元的归属,魏某成与父亲、兄姐发生矛盾,他认为房屋确权在他名下,补偿款自然全部归他所有。

经多方做工作,魏某成拿出了其中的16万元进行了分配,魏某某分得10.4万元,兄姐各分得1.4万元,然而魏某成又因父亲分得的钱款管理问题与兄姐发生争执,后魏某成未再对魏某某履行赡养义务。

因老宅被征收,魏某某便在新宁县城租了一间住房,其他四个子女轮流负担他的伙食费,房租及水电费等则由魏某某本人自行承担。因其年事已高,身体大不如前,各项开销日益增加。于是,魏某某向新宁县重大疑难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与小儿子魏某成的赡养纠纷。该委员会先后三次通知魏某成调解,其均明确表示拒绝,无奈,魏某某只能将小儿子魏某成起诉至新宁县人民法院。

承办法官经实地走访,充分了解了该案的矛盾源头,而且该类案件在当前农村地区也时有发生,为了实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社会效果,承办法官选择现场调解。

承办法官从赡养老人是回报养育之恩,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入手,从情理上劝说魏某成,让他多想想其成长道路上父亲付出的心血、兄姐的照料,不要因为一点矛盾便把血肉亲情都舍弃了;然后又从法理上对魏某成进行了批评教育。经过一下午的调解,一家人从最初的互相指责到心平气和,最终达成调解协议,魏某成表示自己愿意承担起赡养义务。

大祥公安夏夜行动突出区域特色

邵阳日报讯（记者 袁光宇 通讯员 蒋开炜）7月23日晚,大祥公安分局根据辖区特点,在全区范围内继续开展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充分展现了该分局靶向发力的决心。

大祥区服务行业发达。大祥公安各派出所组织警力对辖区酒店、出租房、KTV、网吧等场所开展清查,重点清查酒店未实名管理登记、黄赌违法犯罪、消防安全管理漏洞等问题,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大祥区是我市滨江河段最长的一个区。针对夏季可能出现人员落水警情和夜间非法垂钓警情,大祥公安加强对辖区内核心水域的巡逻管控,优化勤务布局,实现布控在前,稳定民心。全区民警、辅警还以安全防范集中宣传为重点,加强反电诈、拒酒驾等安全技能知识的宣传,同时,深入社区活动中心、公园、广场等群众夜间纳凉避暑场所,坚持以案说法,加强安全防范提示,努力使全民反诈意识、安全自救认知深入千家万户。

当晚行动共出动警力600人,检查各类场所190家,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排查整改隐患15处,盘查车辆1508台,查获违禁物品5样,共抓获各类违法犯罪嫌疑人7名。对各类违法犯罪起到有力震慑作用,进一步维护了辖区社会治安环境。



为大力推进我市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全体民警、辅警冒着高温酷暑,坚守道路一线,确保市区道路畅通有序。图为7月25日大祥交警在路面查处交通违法行为。

邵阳日报通讯员 伍先安 摄